证券代码：001259 证券简称：利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710,462.57	-43.43%	316,033,448.32	-3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52,467.83	-141.26%	16,687,955.04	-5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51,710.53	-147.20%	15,930,816.63	-5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043,532.09	14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134.36%	0.2268	-68.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9	-134.36%	0.2268	-68.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1.24%	2.18%	-7.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35,171,965.83	886,552,441.76	-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56,300,071.81	739,612,116.77	2.2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9,494.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15,597.88	127,79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8,56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1.64	-21,265.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666.64	228,463.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18	-5.09	
合计	99,242.70	757,138.4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6,961,032.02	16,531,967.45	-57.89%	主要系公司票据池业务变动所致
预付款项	14,784,866.01	6,892,847.90	114.50%	主要是预付的推广费用变化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786,858.28	12,892,971.63	-78.38%	主要为供应商返利变动所致
使用权资产	6,185,242.76	9,090,199.52	-31.96%	因租赁资产合同执行变化所致
无形资产	29,602,143.44	6,422,129.28	360.94%	主要为子公司购置土地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30,000.00	1,195,853.55	145.01%	主要为子公司预付土地款所致
应付票据		9,576,508.13	-100.00%	主要系公司票据池业务变动所致
应付账款	50,905,259.01	97,299,455.29	-47.68%	主要为支付上年备货款所致
预收款项	1,020.02	408,428.60	-99.75%	主要系出租房产预收租金变动所致
合同负债	1,446,768.30	3,501,409.08	-58.68%	主要为经销售备货变动所致
应交税费	2,521,176.51	10,101,259.32	-75.04%	主要系经营变化对应交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的影响
其他流动负债	3,330,273.76	5,537,644.49	-39.86%	主要系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票据及经销商返利的变化
租赁负债	600,790.09	3,908,009.55	-84.63%	主要系合同将要到期及公司支付相关租赁费所致
预计负债	1,300,467.33	2,071,077.48	-37.21%	主要为公司销售变动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16,033,448.32	463,577,988.62	-31.83%	主要为产品市场变化所致
财务费用	-8,156,182.08	-2,685,381.66	-203.73%	主要系公司存量资金、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	11,262,738.47	1,732,346.73	550.14%	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廊坊利仁收到增值税退税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0,103.28	-776,115.55	-226.28%	主要系账龄结构变化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4,148.93	1,017,804.37	-33.76%	主要为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494.23	50,384.09	-376.86%	主要为公司正常处置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830,642.06	2,221,849.45	-62.61%	主要系收到上市补贴变动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22,998.45	10,660,220.15	-89.47%	主要为经营利润变化所致
净利润	16,656,721.22	40,949,610.00	-59.32%	主要为营业收入下降、优化产品结构及库存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532.09	-23,175,989.77	147.65%	主要系收到税费返还变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76,786.29	-2,026,604.46	-1329.82%	主要系子公司购买土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298.11	356,434,051.14	-99.87%	主要系上年公司上市发行股票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宋老亮	境内自然人	47.19%	34,725,852	34,725,852		
齐连英	境内自然人	15.99%	11,768,148	11,768,148		
北京利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2%	5,166,000	5,166,000		
杭州鋆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1,518,519	1,518,519		
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杭州融禧领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6%	925,926	925,926		
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740,741	740,741		
UBS AG	境外法人	0.60%	440,622	0		
#谭沙沙	境内自然人	0.55%	405,3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271,100	0		
法国兴业银行	境外法人	0.36%	264,4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UBS AG	440,622	人民币普通股	440,622
#谭沙沙	405,3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100
法国兴业银行	26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4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2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100
潘尤玲	2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9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17,937	人民币普通股	217,937
#杜万军	19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700
#高若澜	1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宋老亮持有利仁投资 2.00%的合伙份额；齐连英担任利仁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4.697%的合伙份额；宋老亮与齐连英二人为夫妻关系，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谭沙沙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88,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217,300 股，合计持有 405,300 股；#杜万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19,5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72,200 股，合计持有 191,700 股；#高若澜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55,3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8,300 股，合计持有 163,600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9,945,100.31	561,886,290.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61,032.02	16,531,967.45
应收账款	51,667,765.53	61,238,776.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784,866.01	6,892,847.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76,467.02	4,812,149.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687,313.86	161,718,729.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6,858.28	12,892,971.63
流动资产合计	752,009,403.03	825,973,732.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64,776.31	2,215,015.36
固定资产	28,450,598.20	30,650,494.83
在建工程	658,098.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85,242.76	9,090,199.52
无形资产	29,602,143.44	6,422,129.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37,051.90	748,212.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34,651.87	10,256,804.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30,000.00	1,195,853.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162,562.80	60,578,709.54
资产总计	835,171,965.83	886,552,441.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576,508.13
应付账款	50,905,259.01	97,299,455.29
预收款项	1,020.02	408,428.60
合同负债	1,446,768.30	3,501,409.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75,461.40	4,137,178.03
应交税费	2,521,176.51	10,101,259.32
其他应付款	3,755,555.67	3,884,407.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59,214.37	4,238,213.97
其他流动负债	3,330,273.76	5,537,644.49
流动负债合计	69,994,729.04	138,684,504.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0,790.09	3,908,009.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00,467.33	2,071,077.4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4,932.08	1,275,524.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6,189.50	7,254,611.63
负债合计	73,050,918.54	145,939,115.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3,588,888.00	73,588,8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8,573,066.28	398,573,066.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29,520.33	18,029,520.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6,108,597.20	249,420,642.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300,071.81	739,612,116.77
少数股东权益	5,820,975.48	1,001,209.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2,121,047.29	740,613,326.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5,171,965.83	886,552,441.76

法定代表人：宋老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善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进颖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6,033,448.32	463,577,988.62
其中：营业收入	316,033,448.32	463,577,988.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1,828,520.18	416,181,302.31
其中：营业成本	232,923,669.99	322,837,177.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88,079.35	2,523,785.52
销售费用	56,859,076.16	69,495,868.17
管理费用	19,680,274.68	17,118,112.41
研发费用	8,233,602.08	6,891,740.09
财务费用	-8,156,182.08	-2,685,381.6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8,401,827.43	2,990,489.67
加：其他收益	11,262,738.47	1,732,346.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0,103.28	-776,115.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4,148.93	1,017,80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494.23	50,384.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82,424.59	49,421,105.95
加：营业外收入	830,642.06	2,221,849.45
减：营业外支出	33,346.98	33,125.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79,719.67	51,609,830.15
减：所得税费用	1,122,998.45	10,660,220.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56,721.22	40,949,610.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56,721.22	40,949,610.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87,955.04	41,218,246.7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33.82	-268,636.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56,721.22	40,949,610.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87,955.04	41,218,246.7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33.82	-268,636.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68	0.72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68	0.72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宋老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善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进颖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298,529.17	410,653,366.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00,897.26	1,116,860.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2,192.97	7,668,27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061,619.40	419,438,50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351,448.07	306,919,291.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10,670.47	41,475,03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76,485.58	36,406,16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79,483.19	57,813,99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018,087.31	442,614,49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532.09	-23,175,989.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92.00	82,256.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92.00	82,256.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003,378.29	2,108,861.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03,378.29	2,108,861.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76,786.29	-2,026,60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1,000.00	340,099,722.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8,10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1,000.00	360,107,830.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0,701.89	3,673,778.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0,701.89	3,673,778.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298.11	356,434,05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5.40	1,041.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72,580.69	331,232,498.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417,681.00	210,399,491.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945,100.31	541,631,989.87

（二）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3-072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技术")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 518 号立昂技术 9 楼会议室采取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葛良娣女士、王子璇女士、独立董事栾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刚先生召集并主持，监事会主席朱沛如、职工监事宋键、监事蓝莹、副总裁李刚业、钱国来、李张青、总工程师田军发、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宋历丽列席会议，保荐机构代表通讯参会。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关勇先生任期已满六年，已经达到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年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提名刘煜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煜辉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将一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姚爱斌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为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拟聘任何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的要求，在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3 年度审计费用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并根据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确定为 296.8 万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极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为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且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相关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3-073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技术")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 518 号立昂技术 9 楼会议室采取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沛如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为有效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很好的履行了相关责任和义务。与会监事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极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子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3-075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关于独立董事任职年限的规定，独立董事关勇先生任期已届满，关勇先生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人数以及独立董事人数符合法定要求，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前，关勇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相关职责。关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关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提名刘煜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煜辉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将一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煜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刘煜辉先生简历

刘煜辉先生：1970 年 10 月 26 日出生，农工民主党，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博士后研究员；2004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香港金融管理局高级访问学者；200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2017 年 4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2019 年 1 月至今，任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天风证券特邀经济学家，中国首席经济学家论坛理事，上海证券交易所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财富管理 50 人论坛(CWM50)成员，人民币交易与研究论坛学术委员会主任，招商银行资产管理特聘专家顾问；现任上海首席经济学家金融发展中心副主任。

刘煜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刘煜辉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3.5.4 条及 3.5.5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3-076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姚爱斌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姚爱斌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5 年 2 月 13 日，离任后姚爱斌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姚爱斌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爱斌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7,503 股，其离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其所持股份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何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何莹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何莹女士简历

何莹女士：1985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9 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任高级审计员；2015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报表会计，财务总监助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副总监，协助管理财务相关工作；2020 年 6 月至今，任新疆九安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何莹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何莹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3-078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极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极视信息")提供担保。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极视信息与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公司出具《担保函》之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订的全部协议(或合同)的履行，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最高额保证期限终止之日(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两年。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担保函授权公司管理层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根据具体情况签订。

3、具体担保对象和提供担保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债权人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立昂技术	极视信息	100.00%	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8.93%	735.57	10,000	6.80%	否

说明：上表最近一期所指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极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MA776L6209

3、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28 日

4、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周路

6、住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416 号盈科国际中心 19 层 1-21A

7、营业范围：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咨询(以资质为准)；顶管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除外)。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信息业务(含短信息服务业、互联网信息服务、电话信息服务业务)。通信器材设备、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教学仪器、办公家具的销售；增值电信业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业务代办；计算机设备及配件、自动化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柜台租赁，电脑租赁；设备维护，电子工程，代办电信业务，终端销售及维修。铁塔信息技术开发；铁塔建设、维护、管理；铁塔成套设备租赁；信息基础设施投资与租赁；无线覆盖设备租赁；基站机房、电源、空调配套设施和室内分布系统的建设、维护、管理及基站设备的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极视信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8,348,133.72	154,607,982.99
负债总额	145,476,969.56	137,488,645.93
净资产	24,844,422.58	17,119,337.06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658,196.59	23,176,351.36
利润总额	-4,980,582.72	-7,725,085.52
净利润	-4,980,582.72	-7,725,085.52

10、极视信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债务人：极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建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 10,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限：担保函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期限终止之日(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两年。

保证范围：担保函出具之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就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订的全部协议(或合同)的履行，保证人自愿对债务人在上述时限内签订的协议(或合同)的全部付款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的履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和逾期对外担保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10,837.86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9.27%；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837.86 万元(不含本次)，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49%。前述担保，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存在为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极视信息提供担保为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且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极视信息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稳状况良好，本次担保是为其产品或服务购销事宜所签订协议履约提担保保证，有利于其扩大业务规模。本次担保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整体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内容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此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极视信息提供担保，是基于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子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3-063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刘建国、陈高才和华东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于晓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3-064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刘文书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张锡元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3-065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报告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12,610,347.43
	其他应收款	2,226,503.83
	长期应收款	321,256.51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	-27,363.74
合计		15,130,744.0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会计处理过程和会计处理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 2023 年 1-9 月根据应收款项组合应计提减值准备 15,130,744.03 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

2023 年 1-9 月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计提 1,513.07 万元，减少公司 2023 年 1-9 月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513.0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2.19%。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